

##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九届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火股份”）董事会第九届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以现场出席和视频出席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东环路北段 369 号公司本部 2 号楼九楼第二会议室，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宏伟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独立董事谷秀娟女士、黄国良先生视频出席，其余董事均为现场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签字表决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张文章先生提名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确认，同意聘任冯英博先生、陈凯先生、程欢先生、曹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程欢先生兼任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一。

此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

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管理流程，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同意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 1、撤销铝电生产技术部，整体并入生产技术部统一管理；
- 2、撤销基建部，其矿建业务并入生产技术部，其他基建业务并入运营管理部；
- 3、撤销科技与信息化部，其应急管理及瓦斯监测业务并入生产调度应急指挥中心，科技创新管理业务并入生产技术部，网络安全及信息化管理业务并入财务部下设经营管控一体化平台办公室；
- 4、成立社保中心，负责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的政策贯彻落实、业务办理，工伤、退休事务、数据统计及对应业务的内部管理、外部协调工作。

本次调整后，公司共设置职能部门 19 个（详见附件二）。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证券投资管理，防范投资决策和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风险，提升公司经济效益，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同意制定《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此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神火股份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董事会第九届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

## **附件一：**

### **一、冯英博先生个人简历**

冯英博先生，1973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下属新庄煤矿机电科主任工程师，公司生产部机电科副主办、主办，公司下属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和成煤矿筹建处党支部委员、副处长，公司下属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隆公司”）泉店煤矿筹建处党总支委员、副处长，公司下属兴隆公司党总支委员、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公司下属兴隆公司选煤厂党总支委员、副厂长（主持工作）、厂长，公司总经理助理、机电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冯英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目前，冯英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曾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冯英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陈凯先生个人简历**

陈凯先生，1978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曾任：公司下属上海神火铝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铝箔”）供销公司副总经理，公司下属上海铝箔、商丘阳光铝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经营部部长、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公司下属上海铝箔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总经理，公司下属神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火新材”）党总支副书记、党委副书记、

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神火新材董事长、上海铝箔董事长。

截至目前，陈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目前，陈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曾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凯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程欢先生个人简历

程欢先生，1970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下属新庄煤矿生产科副科长、科长、党委委员、总工程师、副矿长，公司下属葛店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公司下属薛湖煤矿党委副书记、矿长，公司下属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龙公司”）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选煤厂党总支副书记（主持工作），公司安全监察与应急管理局副局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截至目前，程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目前，程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曾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

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程欢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曹锋先生个人简历

曹锋先生，1978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下属新庄煤矿企管科副科长，公司下属刘河煤矿筹建处企管科副科长、科长、生产科科长、副总工程师、党委委员、副矿长，公司下属煤业公司安监部部长，公司下属新龙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曹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3,820 股，该股份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其授予的股票，目前已解除限售。

截至目前，曹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曾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曹锋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附件二：

神火股份组织架构图

